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达鑫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一次开放公告

根据《财达鑫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财达鑫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：“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后，首个开放期为产品成立后6个月后首两个工作日，首个开放期结束后每3个月开放一次，开放期为每3个月结束后首2个工作日。如遇特殊情况，管理人有权决定开放期提前或延后不超过10个工作日。”，本集合计划第一次开放期为2019年12月12日至2019年12月13日，委托人可以在开放期进行申购、赎回。

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%。

本集合计划无参与费，无退出费。参与、退出是否成功以及相关数据以中登公司确认数据为准，具体参与、退出等事项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，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s10000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